

中央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中選務字第 1140001422 號

主旨：公告第 11 屆立法委員（臺中市第 6 選舉區）羅廷瑋罷免案之投票日期、投票起、止時間、罷免理由書、答辯書、罷免活動期間之起、止日期及每日罷免活動之起、止時間等事項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40 條第 1 項第 2 款、第 2 項、第 85 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第 2 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投票日期、起止時間及地點：

- （一）投票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7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。
- （二）投票時間：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。
- （三）投票地點：臺中市第 6 選舉區各投票所。

二、罷免理由書：

提議人之領銜人林頴珉先生提出之罷免理由書如下：

提出罷免台中市第六選區立法委員羅廷瑋一案，茲依照《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》第 76 條之規定，列舉罷免理由如下：

- （一）荒謬問政，質詢內容毫無專業

羅廷瑋在立法院的質詢內容經常偏離政策核心，並未

展現立法委員該有的專業素養與立法能力。例如，曾要求衛福部出資為全民進行瘦肉精驗尿檢測，這一提議不僅毫無科學根據，也顯示其對公共政策與政府預算運作機制的無知，甚至在總預算審查時，未能聚焦於實質財政議題，以台中乃至國家整體發展利益質詢，反而將討論方向導向與預算無關的個人言論，顯示出其欠缺基本的問政能力。這一系列荒謬、無關國家發展方向只為求個人表現的問政方式，不僅未能有效監督政府，也將誤導公眾對政策的理解，有違立委職責與民眾期待。

原來他不專業，也不會問政，只是一個徒有虛名、愚弄百姓的巧言政客。這種譁眾取寵的立委，我們還要忍受嗎？

（二）使用暴力，刻意製造國會對立

立法院作為國家最高立法機關，應該秉持理性討論與專業審議的原則。然而，羅廷瑋在國會中多次以不當手段處理爭議，除了言語霸凌外，也刻意製造肢體衝突，導致國會秩序受到嚴重影響。這種行為不僅無助於政策討論，使國會形象受到損害，也讓國人看台中笑話，讓台中人蒙羞，更使國內、外民眾對台灣國會、民意代表有不良印象。

原來他不理性，也不是孩子的好榜樣，而是國會的暴力分子，理性民主的破壞者。這種擅用暴力、言語罷凌的立委，我們還要忍受嗎？

（三）愛蹭聲量，人前人後兩面手法

作為台中市第六選區的立法委員，羅廷瑋理應積極爭取地方發展資源，為台中市民謀求最大福祉。然而，他在立法院的表現未能展現政策推動能力，無法有效提出對地方發展有實質影響的法案或提案。

例如，在文化與教育發展方面，羅廷瑋支持刪減台中

文教機構的預算，包括國家美術館與國家資源圖書館，同時也贊成削減文化幣預，直接影響市民的文化與教育權益，使得學生與年輕族群在藝文學習上的機會大幅減少。可笑的是，羅廷瑋選前標榜自己是「三寶爸」，選後卻不敢為家長爭取補助，當其盟友民眾黨提案凍結 7000 萬學前教育經費時，他選擇沉默。此外，羅廷瑋在台灣隊拿到世界 12 強棒球總冠軍時大肆發雞排慶祝，而反手又刪除體育相關經費。再者是關於捷運興建，選前納入政見，選後裡臉書還發著與交通部長的會勘文，然而大砍交通部預算的也是他。

原來他不想幫台中人蓋捷運、也不是棒球迷，更不是三寶爸，而是只會喊「傳爸爸」。這種背叛市民、背叛家長的立委，我們還要忍受嗎？

（四）不聽民意，專門護航政黨利益

作為民意代表，羅廷瑋應該積極與選民溝通，回應民眾關切。然而，他多次在地方社群中封鎖異見聲音，對於不同立場的選民採取排斥態度，甚至刪除批評他的社群發言，阻礙民主社會應有的討論空間。此外，面對不利於台中的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作為多數黨黨員的羅廷瑋不把民眾意見轉達、說服該黨，更因此配合其政黨投下損害台中利益的法案。原來他所做的一切只是一場戲，演給台中的百姓看。一旦別人給與更多的政治壓力，他就可以忘記台中立委的責任。

原來他只是政黨的橡皮圖章、黨團意志的附庸、政治的投機份子。這種黨意大於民意的立委，我們還要忍受嗎？

（五）立場搖擺，虛假人設只為選票

羅廷瑋對各項議題的態度亦備受質疑，例如外送員工

會要求與其溝通時，他起初封鎖外送員工會的聲音，等到有媒體關注後才表明贊同立場。此外，作為立委應該在環境政策上有清晰而堅定的立場，確保地方發展與環保並行。然而，羅廷瑋在競選時曾強烈主張推動能源轉型，也曾至台中火力發電廠外絕食抗議，現在附和盧秀燕『燃氣換燃媒，拆舊才建新』的說法。其行為、問政無助於台中燃煤換燃氣的期程，反倒延誤台中早日成為無煤城市的目標，也忽視空污對市民健康的影響。顯示其政治決策並非基於選民需求，而是根據媒體曝光度調整；沒有中心思想，只為其政治聲量。

原來他不是一位為民請願的好民代，並不是勞工的好朋友、清新空氣的捍衛者，他只是一個虛情假意的傳統政客。這種虛偽、自私的立委，我們還要忍受嗎？

噯管落雨天或是風颳天，阮是跑罷免的台中人。

若聽到鑼聲，阮的心情是暗淡，沒疑誤環境的拖磨，唱出阮悲情的歌聲；

若聽到鑼聲，阮的心情就快活，攀過了一山又一嶺，唱出阮歡喜的歌聲。

歌聲真迷人，阮的心情真沉重，日日夜夜在作夢，轉回去我，溫暖的台中。

我們是一群平凡的台中人，來自各行各業，在台中這座城市努力生活。

政治，對我們而言曾是遙遠的詞彙，身在自由、民主的台灣，我也曾以為誰當選對我們的生活沒有太大的差別。然而，2024 年以後，國會的亂象後所帶來的一切改變令我恍然大悟；原來，政治正是我們的生活、是我們每天走的道路、是我們每天吃的東西、是我們的孩子受的教育、是我們每天呼吸到的自由空氣。

曾經以為，新的民意代表會帶來新的氣象，但現實卻賞給我們最重的巴掌。羅廷瑋的所作所為，令我們對政治感到錯愕、噁心與害怕。他不僅無法回應台中人的期待，反而成為在野黨極端勢力的附庸，聯手將台中這座進步閃耀的城市推入無盡深淵。

我們不禁要問：「這樣的立委，真的能夠代表台中嗎？真的是我們要的嗎？」

事實上，提出與參與罷免行動，夥伴們的內心都相當害怕與煎熬。從去年5月開始，我們必須一邊工作、一邊倡議，希望能在自己的能力範圍內，為社會做出一些貢獻。在連署的過程中，我們遭受了無數次言語上的指責、被驅趕，也曾被當作笑話。然而比起這些，令我更害怕的是如果不行動，未來恐將會更加黑暗。

過程中，我們也曾希望罷免的訴求能讓羅廷瑋懸崖勒馬，遺憾的是這一切並未使其自省，反而更加瘋狂，甚至用盡力氣封殺我們的聲音。他將台中綁在傅崐萁所駕駛的失速列車上，只是為了他個人的政治利益，原來在政客的眼裡，百姓的權利與聲音不值一提，羅廷瑋就是這樣的政客。

所幸，2025年的一月比2024年的六月更加溫暖。

去年的六月，我們開始啟動罷免行動。從零開始，沒有資源、沒有經驗，但憑著對台中的情感，我們從一張、兩張、十張連署書開始累積，一步步讓零散的民意凝聚成一股堅實的力量。到了今年的一月，我們一天已經可以收到將近500張連署書。這對我們來說，並不只是數字的增長，而是選民的醒悟，是台中人的回應，也是我們持續勇敢向前的動力。

我們要的，是一位真正能夠為台中努力的民意代表，而不是一個缺乏問政能力、成為政黨工具、只求個人利益，卻無視選民需求的無恥政客。

自由、民主的台灣得來不易，建構一個光榮而偉大的城市更是困難，數代人的辛苦疊砌，不能讓它毀於一旦。我們期待台灣恢復民主的秩序，我們希望這座城市依舊是令台中人驕傲的家園。

誠懇的拜託大家，為了摯愛的台中、深愛的台灣，請大家站出來，一起用行動讓台中再次榮耀。

若聽到鑼聲，一起罷免羅廷瑋，讓台中回到正軌！

三、答辯書：

被罷免人第 11 屆立法委員（臺中市第 6 選舉區）羅廷瑋提出之答辯書如下：

為林穎珉提出罷免本人第十一屆立法委員職務一案，茲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84 條之規定，提出答辯如下：

- （一）羅廷瑋自擔任立法委員以來，自問勤於問政、專業監督、優異成績備受各界團體與專業人士肯定，決不負人民所託付。受限篇幅，僅重點成果羅列如下：

優質成果	具 體 內 容
問政表現	質詢率、出席率 100%；主提 104 案、連署 927 案；獲口袋國會新人獎、全院特優與委員會優良，展現高度問政專業與努力
揭弊與監督	揭發食藥署無法源進口輸液爭議、任用資格不符之酬庸案、交通部對貨車升降尾門未設警示缺失，展現揭弊與監督行政部門違法便宜行事、人民健康被推入風險的黑箱操作弊端
社福與醫療	成功爭取早產兒視網膜病變藥物納入健保、母乳添加劑等照護納入補助，減輕家庭負擔，展現對弱勢嬰幼兒的政策關懷

基層警員權益爭取	三重員警遭撞致死案，第一時間召開記者會推動修法，促使警政署修正施行細則，將交通事故與暴力列為殉職，追溯適用未審定案件
教育政策	推動夜光天使點燈計畫擴及國中夜間與國小寒暑假，成為全國首位倡議者，成功獲教育部長支持，爭取多項台中學校設施經費
反空污與中火議題	主提 2028 無煤中火決議案，指出中火燃煤量 7 年來減幅與空污減量成效，批判民進黨延燒至 2034 年為草菅人命，強力監督政府不該再讓中部人民犧牲健康繼續用肺發電
地方建設爭取	國民黨主導推動《財政收支劃分法》修正，給予台中市政府的普通統籌分配稅款從修法前的約 446 億元提升至約 708 億元，每年增加金額約為 262 億元成功為台中市爭取教育、道路、水利等地方建設逾 3 億元，包括國中小操場、運動設施、校舍改善、自來水管汰換、主要幹道重鋪與綠化並促成捷運藍線早點核定與動工
立法成效	主提並三讀通過 29 部法律修正案，涵蓋醫療、動植物保育、學生輔導、運動產業、再生醫療與海洋保育等領域，展現立法深度與廣度
弱勢權益保障	推動取消巴氏量表門檻放寬聘僱外籍看護、提升中低收入者殯葬福利、保障保險理賠與基本生活，落實社會公平與照顧弱勢群體

內容說明：

1. 專業問政，榮獲口袋國會新人獎、全院特優跟委員會優

良肯定：

羅廷瑋來自台中市，為第六選區立法委員，秉持反映民意、監督政府施政為本職。就任一年五個月以來，時時刻刻惕勵自己：「廷瑋，莫忘選區市民對廷瑋的栽培與鼓勵，一張票一世情，票票都是選民的期待與廷瑋的責任！」

立法院三個會期，廷瑋質詢率及出席率皆達 100%，主提法律案件共計 104 案、共提及連署法律案達 927 案，並獲得「口袋國會」評選「新人獎」、「全院特優」暨「委員會優良」的肯定，其中第 11 屆共有 54 位新任立委，只有 5 位委員獲得國會「新人獎」殊榮。

去(113)年 5 月，國內發生輸液短缺須靠進口補足量能，廷瑋在立法院院會揭發「進口輸液輸入沒有法源依據、沒有 PMF（藥品製造與規格）核備函，出問題藥害救濟基金不會賠」的弊端，根據《藥事法》規定，所有藥品進口都應依法經查驗登記與核准，廷瑋痛心更痛批衛福部食藥署官員硬扯「類推適用」罔顧專業、模糊焦點行徑，病患只能自行承擔醫療與法律風險。直到如今，食藥署仍未把藥事法、藥害救濟法版本送進立法院審查，廷瑋有責持續監督政府、為人民生命權、健康權以及相關就醫權益嚴格把關。

再者，廷瑋也在院會揭發「食藥署任人唯親唯綠」弊案，不符合需具有「國內外食品、藥學、醫學、醫事技術、公共衛生、生物科技、法律及公共行政等相關研究所畢業，並取得碩士學位」的任用資格條件，卻因綠委關心而被錄取，只因為有民進黨黨證就可破格任用月領 4 萬 8 千元嗎？衛福部敢公開承認「錄取者資格不符」卻又說「但有多多年國會經驗，且尊重用人單位」試圖幫

忙開脫，不合規定就是不行，行政機關依法行政更不能帶頭違法，被廷瑋糾舉還不及時檢討改進，官員官官相護繼續違法任用？這就是民進黨執政下的酬庸與濫權！只要是親綠關係就沒關係？違法違規家常便飯，人民不應該容忍這樣脫序的民進黨政府，廷瑋更是要持續為人民監督政府。

第三，國內貨車於車尾常設有升降鐵板尾門，但這一片升降鐵板一旦被其他車輛撞上，輕則摔車皮肉傷，重則可能因頸部受創而身亡，相關死傷車禍案件層出不窮，凸顯貨車升降尾門對其他車輛駕駛產生威脅，但是交通部對於貨車升降尾門的安全措施，缺乏完整的法規和執行規範，廷瑋多次質詢要求升降尾門需安裝車尾燈與車尾旗，交通部同意今(114)年8月底前，將升降尾門用警示燈及警示標識安裝基準研擬出來，廷瑋將持續追蹤本案，為每一位用路人提升道路安全。

第四，養兒方知育兒的辛苦。台灣出生率雖然逐年下降，但早產兒比例不降反升，根據早產兒基金會調查指出，早產兒家庭所需之平均花費114,749元，多出一般家庭平均花費28,903元，高達四倍之多，早產兒相較於一般足月兒，除了需自費使用藥物及用品來治療併發症之外，也必須額外使用補充品如：鐵劑、維生素D、母乳添加劑等來增加營養與熱量。經過數月爭取，廷瑋所推動早產兒視網膜病變的治療藥物已納健保，而母乳補充照護也已納入補助，有效減輕早產兒家庭育兒負擔。

第五，每一位基層警察，為人民守護社會安定與民眾安全。廷瑋始終相信，對警察最實質的支持，不只是掌聲和感謝，還要加上「權益制度保障」。這一年多來，廷瑋不斷在立法院質詢針對警察勤務繁重加給不足、裝

備老舊不符實務需求等問題，要求政府正視第一線警員的真實處境。儘管勤務加給曾在 2022 年調升，但至今不同地區警察待遇仍不一致，執勤風險與輪班負荷卻不曾減輕。許多基層員警反映，防彈衣、防護裝備與勤務車輛汰換速度仍過慢。除了質詢監督，廷瑋也積極推動法律（規）修正，努力讓保障獲得落實。其中，113 年 7 月，一位 28 歲的三重員警在執勤時不幸遭撞身亡，卻一度難以認定為殉職，當時廷瑋立刻召開記者會，呼籲行政機關正視問題，警政署也在同年 9 月 12 日正式公布修正《警察人員人事條例施行細則》第 17 條，放寬殉職要件、納入交通事故與暴力襲擊等情形，並追溯適用尚未審定案件。

第六，眼睛是靈魂之窗，近年來 3C 產品使用率高，加上近 7 成國人有近視，眼睛容易發生病變，日後發生青光眼、視網膜剝離的機率大幅提高。近視每增加 100 度，近視性黃斑病變發生率增加 58%、視網膜剝離發生率增加 30%、白內障發生率增加 21%、青光眼的發生率增加 20%，其中青光眼更作為全球不可逆失明的首位，由於現行成人預防保健檢查：眼睛部分只有視力、色盲檢查，廷瑋建議衛福部在成人預防保健服務納入視網膜剝離、黃斑部病變、青光眼檢查。對此建議，衛福部於 7 月 3 日開會討論。

廷瑋秉持專業問政，監督政府、為民喉舌、爭取地方建設、積極推動各項福國利民政策，是從政以來始終不變的信念。

2. 以地方為先，以教育為重

立法院三個會期，廷瑋始終堅守於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」，積極參與各項議題研討會議，為教育政策改革與

學子權益奔走發聲，致力推動優質教育環境，確保每一位學生都能獲得更好的學習資源。

在 113 年 3 月 4 日，第一會期第一場委員會質詢，廷瑋就提出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「試辦延伸至國中夜間及國小寒暑假」，這個計畫主要是讓弱勢家庭的孩子放學後有地方去、有人陪伴、有晚餐吃，還能學習才藝和寫作業，廷瑋是第一位對此提出倡議的立委，並先後獲得教育部前任潘文忠部長、現任鄭英耀部長大力支持，讓台中成為全國第一個試辦縣市。第一期(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)選定育英國中、四育國中、東峰國中、樂業國小為試辦學校，第二期也已獲得鄭英耀部長允諾支持。教育是百年大計，窮也不能窮教育，孩子的未來與天賦，不應該被貧困所犧牲、被埋沒，每一位孩子都不該被放棄。

專家已經示警，國人十大死因全與空污有關。大台中數百萬民眾長期飽受中火燃煤空污所苦，廷瑋身為「2028 無煤中火」決議案的主提案人，該決議案已於 114 年 6 月 3 日表決，贊成 59 人，反對 50 人，表決通過，民進黨全數反對。

廷瑋之所以推動 2028 無煤中火，是因為這主張「做得到，也非做不可。」這是科學數據告訴我們的真相，也是民眾健康不能妥協的底線。中火是世界第四大燃煤電廠，全台灣空污最嚴重的發電廠就在這裡，卻長期由大台中居民承擔最多污染。從 2017 年到 2024 年，透過台中市政府持續推動減煤，中火用煤量從 1,773 萬公噸降到 1,208 萬公噸，空污排放從 35,213 公噸降至 9,349 公噸，證明只要政策有決心，就能換來實質改善。今天若中央執意要中火繼續燒煤，就是選擇讓空污回來、讓

中部人繼續用肺發電，廷瑋與人民都無法接受。

根據台大公衛學院與《Nature》期刊的研究，空氣中的PM2.5與肺癌高度相關，可見中部地區肺癌發生率逐年升高不是巧合，而是人禍。無法接受一個政府明知減煤改善空氣可以維護人民健康，卻選擇延後六年，繼續讓燃煤到2034年，讓國人再多吸六年有害物質，國家的能源轉型政策，應該是要能體現在每一個家庭實際能呼吸到的乾淨空氣裡，真正守護全民肺部的健康，而不應該讓民眾用肺為民進黨錯誤的能源政策買單。

台電董事長曾文生說2028無煤中火不可行，廷瑋要鄭重強調，2028年無煤中火，台電沒有選擇空間，「2028無煤中火」，不是訴求，是承諾；不是夢想，是責任。不只是為了地球，也是為了我們中部每一位長期受害的居民、為了不再增加的癌症數字、為了真正邁向減碳國家。

如果今天不堅持2028，明天就可能要承擔2034還未轉型的代價，還要容忍更多的假改革、真污染。廷瑋堅持2028無煤中火，不讓錯誤政策繼續汙染下一代，這是廷瑋提案初衷，就像廷瑋過去擔任議員時堅守立場、在中火前絕食抗議一樣，為了守護台中，廷瑋絕不退讓。

廷瑋育有三個小孩，身為三寶爸，廷瑋深知教育對孩子未來的重要性，教育除了知識的傳授外，更是啟發孩子潛能、培養品格與價值觀的過程。自就任立委以來，對於教育經費努力爭取，希望所有孩子都可以在舒適環境中學習，並多次以教文委員會名義邀請教育部來台中進行教育實地考察，除成功爭取科博館整修經費4,000萬外，也成功爭取補助學校運動設施4,516萬（如：育英國中空手道運動器材、力行國小棒球場改建、居仁國中運動館改善、忠信國小校園跑道/球場、忠明國小羽球

場、臺中女中運動場、向上國中排球運動、光復國小運動操場、四育國中輕艇運動器材、中興大學體育館羽球場等)，另外，在幼兒園及國民中小學設施也成功爭取4,421 萬：校園環境安全改善計畫—防水隔熱（如：力行國小行善樓/力學樓、育英國中格致樓、忠明高中（國中部）臻賢樓、行政教學大樓、國光國小國光堂、崇倫國中崇倫堂）、增班設施設備補助（如：樂業國小附幼）、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（如：大智國小）、廁所改善（如：居仁國中自治樓等）。

地方建設關乎民眾生活品質，廷瑋向中央成功爭取台中市基礎設施1 億6,683 萬：自來水水管汰換工程（東興路一段、南平路、十甲北街週邊）、河道整理及綠化（如：旱溪經武橋—樂業橋），成功爭取道路重鋪、周邊人行道改善核定1 億4,690 萬（如：成功路（三民路至綠川西街）、三民路二段（臺灣大道至公園站）、光復路（三民路至綠川西街）及公園路（三民路至自由路二段）、國光路（建成路至忠明南路）、忠明南路（南屯路一段至國光路）、南平路（復興路至忠明南路）、建成路（樂業路至大智路））。

3. 傾聽民意，以民為念

每一條法律的修訂，背後都蘊藏著無數民眾的期待與心聲，廷瑋看見許多子女為了照顧失能的父母，常常在工作與照顧之間蠟燭兩頭燒。一方面要承擔職場、家庭的壓力，一方面又必須時時刻刻關心家中長輩的生活起居。然而，許多家庭即使有聘請外籍看護的需求，卻因為巴氏量表評分卡關，遲遲無法獲得協助。這份無力感與焦慮，往往讓原本就已經辛苦的照顧者，背負更多壓力，最後只能選擇離開職場，台灣照顧離職人數一年

高達數 10 萬，因此，廷瑋提案修正《就業服務法》第 46 條：「雇主聘僱外國人從事家庭看護工作，被看護者凡年齡滿 80 歲以上，或 70 歲至 79 歲患有癌症二期以上者，得免經醫療機構之專業評估。」取消巴氏量表是利民的法案，在立法院院會表決時，還遭受民進黨投下反對票。

今年，民進黨執政邁入第 9 年，然而台灣「過勞之島」的標籤依然揮之不去。即使政府多次宣示改善勞動環境，許多勞工仍長時間工作、身心俱疲，勞動權益保障仍有很大的進步空間。勞工長工時來自於加班，加不完的班，台灣已成各行各業勞工都得 24 小時拚生活，勞工不是在上班，就是在上班的路上。

自民進黨上台後，一例一休修惡，強行砍勞工七天假，雖然執政黨聲稱此舉是為配合工時調整、落實週休二日，但實際上勞工不僅失去假期與加班薪資，勞動條件反而惡化，勞動工時仍是高於先進國家甚多，勞工過勞問題並未從根本改善。國民黨始終堅持兌現對選民的承諾，積極推動恢復被刪除的假日，廷瑋提案《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》修法，增加 5 天假，分別為教師節、台灣光復節、行憲紀念日、小年夜，以及讓勞動節成為全國共同放假日，本案於立法院院會表決時，民進黨卻選擇反對，拒絕將假日還給國人。

為了讓中低收入戶也能比照低收入戶，享有使用公立殯葬設施免收管理費的權益，廷瑋提案修正《殯葬管理條例》第 21-1 條，協助經濟弱勢者在身後事上獲得更周全的照顧；針對保單遭強制執行引發的爭議，廷瑋提案修正《保險法》，明確保障債務人最低生活費與健康保險不得被扣押；面對偽變造車牌案件日益嚴重，嚴重危

害社會治安，廷瑋提案修正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第 12 條，除加重罰款外，偽變造他人車牌、肇事致人傷亡及 10 年內累犯 2 次偽造，這三樣態車輛將直接沒入銷毀或拍賣。

其它所主提的法律修正案，諸如：《學生輔導法》、《運動部組織法》、《運動彩券發行條例》、《社會秩序維護法》、《再生醫療法》、《再生醫療製劑管理條例》、《海洋保育法》、《野生動物保育法》、《植物診療師法》、《貨物稅條例》等，主提法案計有 29 案皆已順利完成立法三讀程序。

廷瑋長期關注平台外送員的勞動權益，提出「外送平台管理暨從業人員權益保障法草案」，希望透過立法保障外送員的報酬等相關權益，同時也明確反對 UberEats 併購 Foodpanda，維護外送產業公平競爭。此外，針對新聞從業人員，廷瑋提案「新聞媒體與數位平台強制議價法草案」，致力建立數位平台付費給新聞媒體的完整制度，落實「新聞有價」的理念。在國軍方面，因現行編現比（編制員額與現員人數的比例）低於 80%，廷瑋特別重視部隊留才與攬才，提出《軍人待遇條例》及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》修法，期盼政府加強照顧國軍與其家庭，讓官兵能安心服役。對於電競選手及產業發展，廷瑋召開公聽會呼籲政府優化電競產業政策，強化產學合作，吸引人才留台發展，促進產業成長。

只要對民眾有益的政策，廷瑋會堅持到底，廷瑋的目標很明確，就是讓政策真正落實到每一位民眾的生活中，讓大家都感受到改變與進步，廷瑋也會持續秉持這份信念，積極為大家發聲，推動更多促進國家發展、福國利民的法案。

4. 惡罷，把善良的台灣弄不見了

廷瑋自就任以來依法行使監督職權，問政專業、揭弊積極，並未涉及任何失職、違法或濫權情事。民進黨在失去國會多數後，不願面對民意，自恃執政資源，竟發動一連串無差別式罷免行動，企圖藉由選舉操作清除在野力量，重建單一政黨全面掌控的局面，此舉已非單一立委的人身攻擊，而是對台灣整體民主體制的根本破壞。

民主社會本應尊重多元、包容異議，罷免制度設計原為懲戒重大失職者，絕非作為政黨鬥爭的工具。當我們以為民主已經在台灣生根，直到這場罷免，才讓國人驚覺，原來，在權力傲慢面前，台灣民主，依然脆弱。一場由政黨發動、相挺惡意罷免、動搖民主價值的投票即將來臨，希望大家看清楚這場惡罷背後的真實意圖，一起站出來投下不同意票，共同捍衛社會的穩定，過去半年來，國家因惡意罷免操作而消耗了大量社會資源，不僅造成社會撕裂，也讓對立情緒更加嚴重。

這是一場出於政治操作的罷免，這場罷免活動，透過片面資訊、煽動性言論，甚至不惜以抹黑造謠來激化社會對立，進而達到打擊異己的政治目的，這樣的政治活動，讓台灣引以為傲的民主制度，面臨前所未有的崩壞嚴峻挑戰。

大家還記得民進黨一例一休修惡、強行砍掉勞工七天假的事情嗎？它提醒我們，當行政與立法過於集中，將會缺乏有效的監督與制衡力量，政府的決策會偏離民意並且專斷獨行。如果今天行政與立法仍集於一身，民進黨會支持《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》還假於民嗎？民進黨會支持《就業服務法》取消巴氏量表，減輕家庭照

顧壓力的民生法案嗎？答案是：通通不會！

民主政治的核心是多元與制衡，但惡意罷免卻成了執政黨打壓異己的手段。總統賴清德說要「打掉雜質、淬鍊鋼鐵意志」，這句話揭露他心中只容對其政黨之忠誠、不容異議的國家想像。民主不該是被執政者當作篩選出服從者、剔除反對者的工具，而應是包容不同聲音的制度，這才是自由民主的真諦。

台灣人民不是賴總統口中的「雜質」，人民是台灣這片土地的主人，是每一張選票的主人，人民是那群願意提出不同意見、敢於監督、拒絕沉默的台灣人，當權者容不下不同意見的民意，裝作聽不見民意，但更沒資格，把台灣的主人當成「要被清除的髒東西」打壓。

人民不要被掌權者篩選過的民主，只有一種聲音的國家就是不民主，人民不該活在不自由的恐懼之中。7月26日，請正義的您一定要站出來，投下「不同意罷免」，這一票，是對霸權的民進黨政府投下「不同意」！是對台灣倒退的民主法治投下「不同意」！是對傲慢濫權的民進黨政府投下「不同意」！是對治國無方的民進黨投下「不同意」！是對超級雙標以意識形態治國的民進黨政府投下「不同意」！更是為了守護台灣真正民主價值、為孩子們未來能夠擁有自由選擇的權利。國民黨立委只要少一席，人民就少一份制衡監督政府的力量，沒有制衡，就沒有真正的民主，人民不願意再回到民進黨完全執政一黨獨大獨裁濫權的局面，請大家團結一起站出來，用選票投下「不同意罷免」守護羅廷瑋，以行動擊潰惡罷，粉碎民進黨獨裁荼毒台灣人民的陰謀。

四、罷免活動期間之起、止日期及每日罷免活動之起、止時間：

（一）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至7月25日。

(二) 時間：每日上午 7 時至下午 10 時。

主任委員 李 進 勇